

2024 年度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一）部门职能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于2022年8月经盟编委办批准，在撤销原规划建设执法局基础上设立，核定行政编制指数1人，属于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管委会内设机构，机构规格为正科级，2022年11月正式成立运转。内设办公室、卫生健康室、疾控监督室、民政残联室、民退室5个股室。

（二）部门职责

1、负责两区卫生健康、公共卫生监督、疾病预防控制、传染病疫情应急处置工作。负责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依法监督管理食品、化妆品、消毒产品、生活饮用水及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依法监督管理公共场所、职业、放射、学校卫生等工作；依法承接监督辖区内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依法监督医疗机构，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市场，打击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行为；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2、负责两区民政、残联、社区工作。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承担高新区（乌斯太镇）婚姻登记管理工作；负责殡葬管理工作，推进殡葬改革，查处违法丧葬行为，指导殡葬事业单位的建设发展；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城乡养老服务工作；负责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工作；按照《中国残疾人联合会章程》，发展残

疾人事业；负责指导高新区（乌斯太镇）玛拉沁社区、乌兰布和社区日常工作。

3、负责两区民族、退役军人、红十字会等工作。负责组织开展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的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和民族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宣传国际人道法、红十字运动基本原则；开展备灾救灾工作，筹措救灾款物；开展社会救助及相关服务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职责分工，内设办公室、卫生健康室、疾控监督室、民政残联室、民退室 5 个股室。管理服务乌斯太镇中心卫生院、高新区综合医院、巴彦木仁苏木卫生院、玛拉沁社区、乌兰布和社区 5 家二级单位。对口盟卫健委、盟民政局、盟残联、盟民委、盟红会，盟退役军人事务局、对接盟疾控中心、盟卫生健康综合执法支队、盟慈善协会、盟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阿左旗疾控中心等相关业务部门。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预算包括：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预算，本单位无下属单位。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行政单位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年来，我们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在兜牢民生底线上下功夫。

一是民生保障精准有力。为 594 人发放各类惠民资金 172.84 万元；将 2 名残疾人专职委员纳入公益性岗位，完成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12 户；“博爱一日捐”共筹集善款 28.4 万元。二是社会服务持续优化。高新区（乌斯太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投入运营，开展老年服务活动 68 场次，服务群众 786 人次，帮扶慰问特殊困难老年人 21 人次；扎实开展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通过思想动员、实地摸排、无人机航拍、协同核查等方式，全面摸清墓穴数量，全力核查丧属信息，认真核实土地性质，为推进专项行动工作打牢基础，确保各项工作做深做实；推进婚姻登记工作规范化、电子化。年内，共办理婚姻登记 117 例。三是医疗服务稳中向好。推进药品耗材带量采购，动态调整服务项目价格，落实分级分类诊治机制，人均住院费用同期下降 2144 元；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共享提质扩面，全区统一检查检验结果报告样式，节省患者的检查费用；加强与周边地区大型医院的合作，外聘专家门诊坐诊、进行教学查房、学术讲座以及指导手术等，提高本地医疗服务水平；有效整合两区医疗服务资源，加强医护人员轮岗交流学习，助推基层医疗机构服务水平提档升级；组建 8 个家庭医生团队，完成普通人群签约 19595 人，重点人群签约 3793 人，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签约履约率达 100%。

一年来，我们不断优化公共服务职能，在提升民生质量上求突破。

一是充分发挥监管职能。对医院、学校、公共场所、企业等场所开展卫生监督检查 444 户次，确保及时发现并有效解决问题，从而保障社会秩序与公共安全；全年监测传染病病例 174 例，无甲类病例报告；积极协调推进宝穗医药和诚信永安两家企业一水肌酸产品纳入国家食品添加剂范畴，参考德国一水肌酸进入美国市场 GARS 标准，已协调 2 家企业与专家进行初审和研判，切实提高产品价值，解决企业在市场竞争中的难题。二是创卫工作扎实起步。构建包联包创机制，全面营造宣传氛围、培育健康细胞、提升基础设施、实施病媒生物防制等工作，以点带面，拓宽工作视野，广泛激发全社会参与的积极性，采取更加务实的举措，为两区国家城市创建工作注入新动力。三是托育服务逐步完善。第三幼儿园“托育综合服务中心”，与北京市京学爱尔福托育综合服务中心签订《婴幼儿托育中心教育教学合作办学协议》，进一步提升婴幼儿托育服务品质。2024 年，高新区、示范区获评内蒙古自治区首届“最美育婴员”荣誉称号 1 人。

一年来，我们不断深化基层社会治理，在做好民生保障上出实招。

一是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利用辖区机构布局优势，积极整合慈善、残联等救助资源，推动政府救助与社会力量帮扶相结合；紧盯社区规范化标准化建设重点，划分两个社区管辖范围优化社区布局，加强网格精细化管理水平；高新区（乌斯太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年内投入使用，已开展青少年服务、小组个案等活动 76 场次，发动志愿者 25 人次，受益群众 734 人次。二是做好拥军优属工作。持续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与辖区内 10 家民营企业签订退役军人招聘合作协议，

定向提供适合退役军人就业岗位 20 余个，助力高新区示范区军创企业高质量发展；内蒙古瑞达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荣获自治区第三届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大赛传统产业赛道第一名，荣获全国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大赛传统产业赛道二等奖，1 名退役军人获得全国模范退役军人荣誉称号。

三是凝聚民族团结合力。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多点发力加强宣传教育。年内，开展宣讲活动 32 次；联合相关部门开展青少年交流计划 3 次、群众互嵌式发展计划 9 次、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 8 次；制发民族团结宣传册 3000 余份。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515.8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4.19 万元，下降 2.68%，变动原因：2023 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彩票公益金项目未使用、教育支出减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5.79 万元，增长 12.13%。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515.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15.83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55.79 万元，增长 12.13%，变动原因：退役军人、民族团结职能职责于 2023 年底由社会事务办公室划转至我局；新增了一名在职人员。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 支出决算总计 515.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15.83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55.79 万元，增长 12.13%，变动原因：退役军人、民族团结职能职责于 2023 年底由社会事务办公室划转至我局；新增了一名在职人员。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15.83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5.83 万元，占 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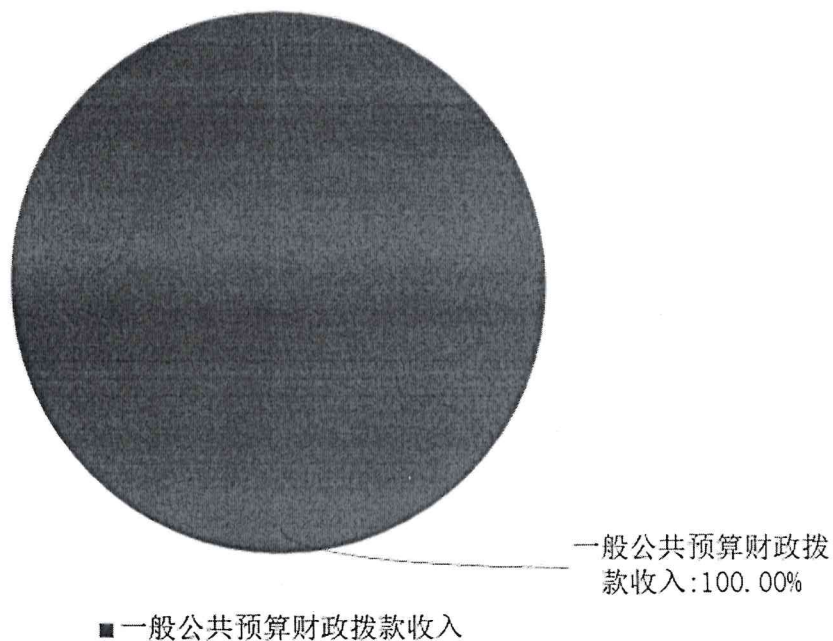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15.83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327.18 万元，占 63.43%；

本年项目支出 188.65 万元，占 36.57%；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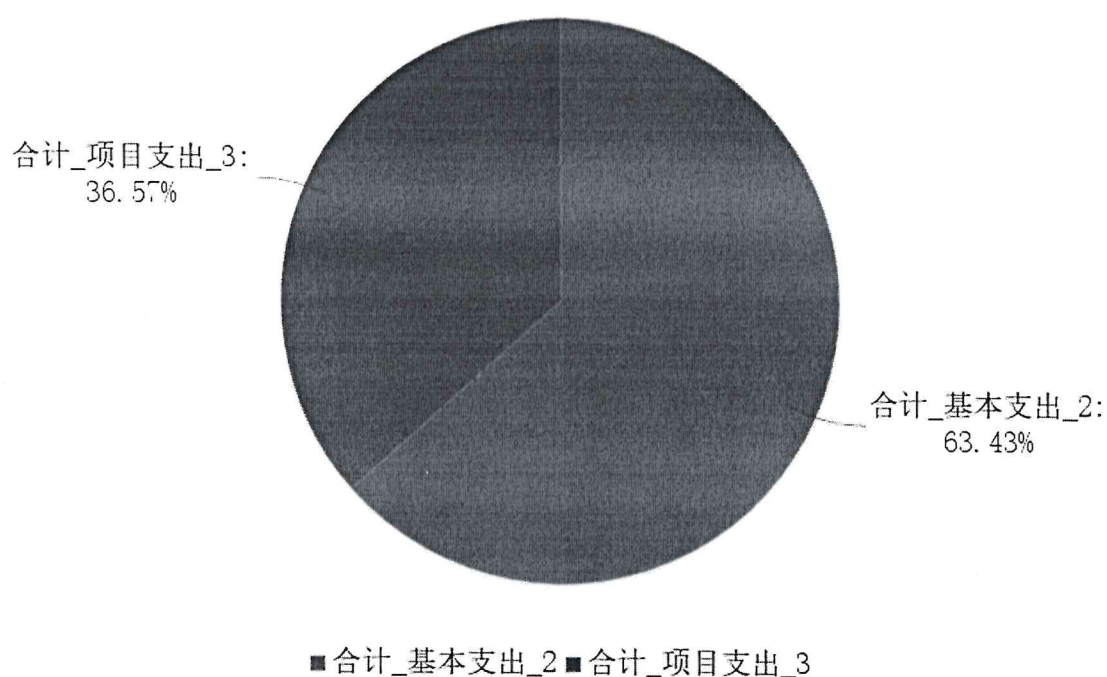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515.8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4.19 万元，下降 2.68%，变动原因：2023 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彩票公益金项目未使用、教育支出减少；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5.79 万元，增长 12.13%，变动原因：退役军人、民族团结职能职责于 2023 年底由社会事务办公室划转至我局；新增了一名在职人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15.83 万元。与年初预算 518.0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8%。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135.5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8.90 万元。其中：

1. 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8.67 万元，支出决算 1.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上级专项，优先使用上级专项。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25 万元，支出决算 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3. 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 0.97 万元，支出决算 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8.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补贴发放使用本级匹配资金和上级专项资金。

4. 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 0.96 万元，支出决算 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上级专项，优先使用上级专项。

5. 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 4.37 万元，支出决算 8.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4.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补贴发放使用本级匹配资金和上级专项资金。

6. 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养老服务站建设优先使用上级专项资金。

7. 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 0.73 万元，支出决算 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6.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补贴发放使用本级匹配资金和上级专项资金。

8. 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 1.97 万元，支出决算 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0.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补贴发放使用本级匹配资金和上级专项资金。

9. 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16.6 万元，支出决算 12.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上级专项，优先使用上级专项。

10. 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 13.67 万元，支出决算 17.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补贴发放使用本级匹配资金和上级专项资金。

11. 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 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上级专项，优先使用上级专项。

12.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 4.87 万元，支出决算 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补贴发放使用本级匹配资金和上级专项资金。

1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31.26 万元，支出决算 68.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8.71%。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补贴发放使用本级匹配资金和上级专项资金、人员调整变动，社保基数增加。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 378.3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0.74 万元。其中：

1. 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 321.76 万元，支出决算 335.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整变动，工资指数、全员聘任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增加。

2. 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年初预算 2.8 万元，支出决算 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补贴发放使用本级匹配资金和上级专项资金。

3. 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年初预算 1.87 万元，支出决算 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计生专干工作经费预算资金不足，缺口 2025 年补发。

4. 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 16.89 万元，支出决算 2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补贴发放使用本级匹配资金和上级专项资金。

5. 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2.4 万元，支出决算 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申请发放补贴人数不达年初预算人数。

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9.13 万元，支出决算 10.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9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04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89 万元，支出决算 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27.1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87.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16 万元、津贴补贴 9.13 万元、奖金 1.1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3 万元、住房公积金 1.9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6.23 万元、生活补助 0.08 万元。

（二）公用经费 40.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43 万元、印刷费 0.54 万元、水费 0.26 万元、电费 1.5 万元、邮电费 0.4 万元、取暖费 3.34 万元、物业管理费 15 万元、差旅费 3.77 万元、维修（护）费 0.03 万元、专用燃料费 0.5 万元、委托业务费 0.35 万元、工会经费 3.51 万元、福利费 4.8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6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188.65 万元，其中：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 48.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19 万元、租赁费 0.1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9 万元、劳务费 0.5 万元、委托业务费 47.32 万元。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24 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 33.9 万元、救济费 69.99 万元、奖励金 16.6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73 万元。

（三）资本性支出 5.00 万元。主要包括：大型修缮 5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29 万元，支出决算 0.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其中：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0.29 万元，支出决算 0.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 0.29 万元，支出决算 0.29 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29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29 万元，占 100.00%。其中：

1.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9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9 万元，接待 3 批次，24 人次，开支内容：公务接待费。与上年决算相比，

减少 0.50 万元，下降 63.57%，变动原因：公务接待时间较晚，资金支付结转至 2025 年。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8.00 万元，下降 100.00%，变动原因：2023 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彩票公益金项目未使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 40.17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4.96 万元，增长 164.15%，变动原因：24 年支付以前年度物业管理费。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40.17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24.96 万元，增长 164.15%，变动原因：24 年支付以前年度物业管理费。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3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

金额的 19.6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6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04.9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2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106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1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107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2024 年高龄津贴补助资金 阿财社〔2023〕1032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4

万元，执行数为2.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为598人次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7.19万元，通过为80岁以上老年人及时足额发放高龄津贴，进一步保障了老年人合法权益，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老年人的关心关爱。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高龄津贴补助资金 阿财社〔2023〕1032 号									
主管部门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0	2.94			2.94		10	100	10
		其中:财 政拨款	0	2.94			2.94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 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老年人的关心关爱，为 80 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					项目立项申报的合法合规情况、专项经费使用的效益性，以及项目奖励的公平公正性、会计核算的合规性等作出客观评价，进一步强化部门绩效意识，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逐步建立以支出效果为导向的资金分配模式，增强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为八十 岁以上 老年人 发放高 龄津贴	正向	大于等 于	49	49.00	人	8	8	

			按照自治区审定标准执行	定性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		7	7	
		质量指标	持续提升老年人关爱保护力度	定性		显著	显著		8	8	
			符合申报对象的覆盖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	7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效	定性		每月十日前	每月十日前		5	5	
			资金使用情况	定性		及时拨付使用	及时拨付使用		5	5	
		成本指标	按照标准发放补贴	正向	等于	5800	5800.00	元/月	5	5	
			项目总金额	正向	等于	29400	29400.00	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示范区高龄老年人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老年人的基本生活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2. 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32 万元，执行数为 47.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进一步提高示范区行政服务效率及质量，适当缓解日常工作压力，精细化和深化行政管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力量购买服务费									
主管部门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52.3	47.32			47.32		10	100	10
		其中:财 政拨款	52.3	47.32			47.32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 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资金用于示范区疾控局政府购买人员工资。					项目立项申报的合法合规情况、专项经费使用的效益性，以及项目奖励的公平公正性、会计核算的合规性等作出客观评价，进一步强化部门绩效意识，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逐步建立以支出效果为导向的资金分配模式，增强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发放政 府购买 人员工 资	正向	等于	5	5.00	人	8	8	

			发放月数	正向	等于	12	12.00	个月	7	7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发放覆盖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8	8	
			经费支出合规性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	7	
		时效指标	保证全年按时发放	定性		1-12月	1-12月		5	5	
			工资发放及时性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成本	正向	等于	52.3	52.30	万元	5	5	
			每人工资标准	正向	等于	8717.36	8717.36	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人员工作积极性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工作能力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3.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阿财社〔2023〕1124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5 万元，执行数为 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将农牧区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补助项目列入绩效考评，通过客观公正地核发各类补助资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规范困难群众保障审核审批工作的具体要求，进一步强化精准救助，

深化服务保障，充分发挥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作用，按政策规定把丧失劳动能力的老弱病残等特殊贫困人口的基本生活兜起来，切实提高困难群众的幸福指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阿财社（2023）1124 号									
主管部门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0	19.5		19.5		10	100		10
		其中：财 政拨款	0	19.5		19.5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 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统筹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含农村牧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的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支出）、孤儿（含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					项目立项申报的合法合规情况、专项经费使用的效益性，以及项目奖励的公平公正性、会计核算的合规性等作出客观评价，进一步强化部门绩效意识，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逐步建立以支出效果为导向的资金分配模式，增强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农牧区 低保人 数	正向	等于	35	35.00	人	5	5	
			特困人 员救助 供养人 数	正向	等于	8	8.00	人	5	5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人数	正向	等于	1	1.00	人	5	5	
		质量指标	按照自治区审定的低保标准执行	定性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		8	8	
			符合申报对象的覆盖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	7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资金使用情况	定性		每月10日前发放	每月10日前发放		5	5	
		成本指标	发放补贴金额	定性		严格按照标准执行	严格按照标准执行		5	5	
			项目总金额	正向	等于	19.5	19.5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示范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家庭生活提供帮助	定性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困难群众满意率达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4. 2024 年阿拉善盟农村牧区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扩面经费 阿财社〔2023〕997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扩面经费项目列入绩效考评，通过客观公正核发扩面经费、考评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规范扶助对象审核审批工作，进一步强化精准扶助，深化政策保障，按政策规定把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家庭生活保障起来，切实提高其幸福指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阿拉善盟农村牧区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扩面经费 阿财社〔2023〕997 号						
主管部门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	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8	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资金用于示范区农村牧区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扩面经费。			项目立项申报的合法合规情况、专项经费使用的效益性，以及项目奖励的公平公正性、会计核算的合规性等作出客观评价，进一步强化部门绩效意识，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逐步建立以支出效果为导向的资金分配模式，增强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户籍内符合条件的发放补贴	定性		应保尽保	应保尽保		8	8	
			补贴人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70	170.00	人	7	7	
		质量指标	增强辖区计生家庭生活保障	定性		显著	显著		8	8	
			符合申报对象的覆盖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7	7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扩面扶助补贴金	定性		每年12月底之前	每年12月底之前		5	5	
			资金使用情况	定性		及时拨付使用	及时拨付使用		5	5	
		成本指标	按照标准发放补贴	正向	等于	960	960.00	元/年	5	5	
			项目总成本	正向	等于	80000	80000.00	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逐步提高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家庭生活提供帮助	定性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计生家庭满意率达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5.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阿财社〔2023〕946 号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1 万元，执行数为 1.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已列入绩效考评，通过规范补助资金核发与审核审批，强化精准补助与服务保障，充分发挥补助的激励兜底作用，按政策落实一线医务人员临时性补助待遇，切实提升其职业获得感。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阿财社（2023）946 号										
主管部门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0		1.01		1.01		10	100		10	
	其中:财 政拨款	0		1.01		1.01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 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资金用于乌兰布和示范区巴彦木仁卫生院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					项目立项申报的合法合规情况、专项经费使用的效益性，以及项目奖励的公平公正性、会计核算的合规性等作出客观评价，进一步强化部门绩效意识，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逐步建立以支出效果为导向的资金分配模式，增强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绩效 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 性质	指标 方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医务人员 补助 数量	正向	大于 等于	9	9.00	人	8	8	
			补助医 院	正向	等于	1	1.00	家	7	7	
		质量指 标	经费支 出合规 性	定性		严格执 行	严格执行		8	8	
			指标总 金额	正向	等于	10120	10120.00	元	7	7	
		时效指 标	经费拨 付及时 率	正向	等于	100	100.00	%	5	5	
			资金使 用情况	定性		及时拨 付使用	及时拨付使 用		5	5	
		成本指 标	项目总 成本	正向	等于	10120	10120.00	元	5	5	
			项目开 展成本	定性		控制在 预算范 围内	控制在预算 范围内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医务人 员服务 能力	定性		进一步 提升	进一步提升		15	15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更好的 服务社 会大众	定性		显著	显著		15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正向	大于 等于	90	95.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农牧区低保补助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100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

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丽敏

联系电话：15248300034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

